附件4

茅台学院第四届“我心目中的好老师”

评选材料清单

进入校级评选的教师须在8月30日前以系部为单位将材料纸质版报送至校团委（行政楼221），并将电子版材料以“XX系-2021好老师评选”命名，打包发送至校学生会邮箱mtxyxsh@163.com，所需材料如下：

1.系部汇总表（附件1）；

2.教师事迹材料：教师简介、获奖情况、教学科研、执教宣言等（总字数限 300 字以内）；

3.教师近期不同场景的工作/生活照 2 张（JPG 格式、600\*275、10M 以内）；

4.可录制个人宣传视频（时长不超过3分钟）。

备注：1位老师1个文件夹，文件夹以“老师姓名-联系方式”命名，**各推荐单位严格把控上交材料是否符合要求**。